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
基金主代码	46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6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7,961,193.31 份
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以定量估值分析为主，结合基本面定性研究，力求发现价值被市场低估且具潜在发展机遇的企业，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股票投资策略：以定量估值识别为主，并结合行业和公司基本面趋势分析，以识别非完全有效市场中蕴含的各种投资机会，先行发现和介入那些企业价值被低估却具有某些隐藏价值可以提升未来股价的公司。 2) 债券投资策略：采用主动性投资策略，确定和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且流动性较高的债券组合，在获取较高的利息收入的同时兼顾资本利得。3) 权证投资策略：权证投资为本基金的辅助性投资工具。4)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货币供应量、市场估值水平、宏观政策导向以及市场氛围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大类资产收益率在不同市场周期的预测和判断，从而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适度降低组合系统性风险。基于以往的投资经验，过于频繁的大类资产调整不利于本基金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晖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95566
传真		021-3860179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ai-pb.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357,599.81
本期利润	28,509,789.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2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6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8,478,905.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2010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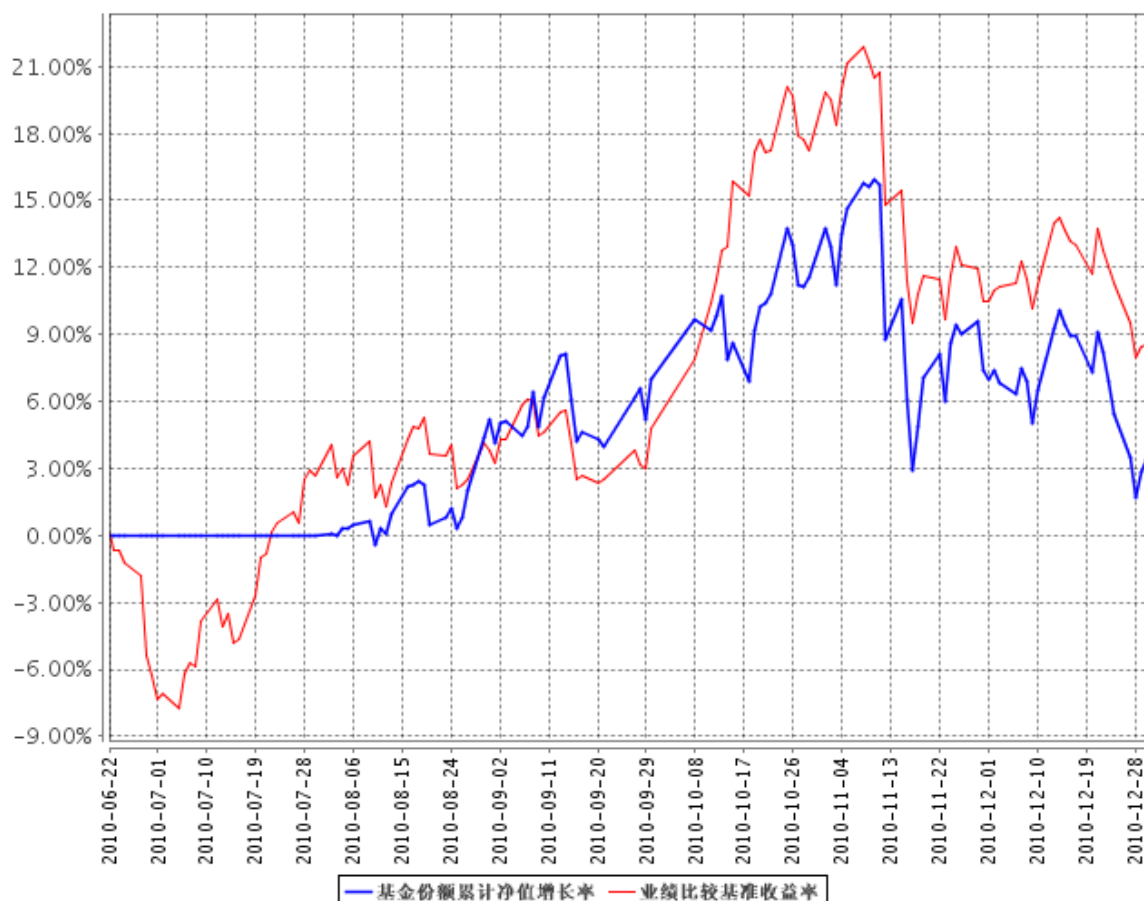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1%	1.68%	5.31%	1.42%	-6.62%	0.26%
过去六个月	5.60%	1.32%	17.68%	1.24%	-12.08%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60%	1.28%	10.32%	1.26%	-4.72%	0.02%
----------------	-------	-------	--------	-------	--------	-------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按照 80%和 20%之比构建，并每日进行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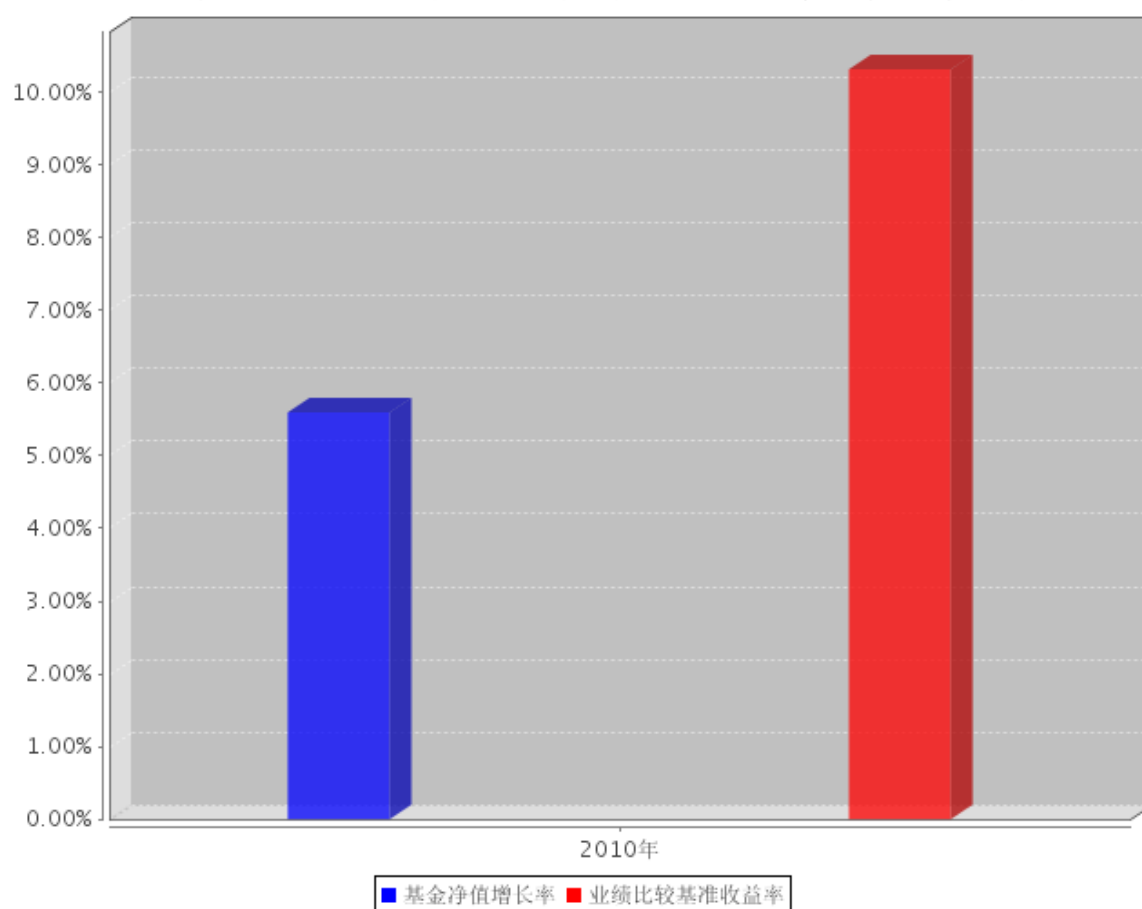
注：1、图示日期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3、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二）投资范围、（十）基金投资组合比例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0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 本基金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0,517,712.50 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 本基金已于 2011 年 1 月对 2010 年度可分配利润实施了分红, 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 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原 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和 2%。目前公司旗下管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基金管理规模为 195.31 亿元。

注：公司外方股东 AIG Global Investment Corp.（“美国国际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详细内容见我公司 2010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更名、公司更名及旗下基金更名的公告》。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兼华泰柏瑞盛世基金经理兼华泰柏瑞价值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	2010 年 6 月 22 日	-	16 年	汪晖先生，硕士。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华宝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基金经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8 月起任华泰柏瑞投资部副总监，2009 年 11 月 18 日起兼任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12 月起任华泰柏瑞投资部总监，2010 年 6 月 22 日起兼任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卞亚军	先后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2010 年 6 月 23 日	-	6 年	卞亚军，金融学硕士，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2004 年 7 月-2006 年 7 月就职于红塔证券资产管理部，任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2006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宏观及债券研究员、行业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09 年 11 月起兼任华泰柏瑞积极成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 年 6 月起担任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 年 10 月起担任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集中交易室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注：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均不相同。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 年 4 季度，市场在美国第二轮量化宽松的推动下展开了一波非常迅猛的周期类股估值修复行情。随后又在通胀及加息的冲击下迎来周期类股的下挫行情。整体来讲，从本基金成立至今，市场依然呈现出成长类股的震荡上行特征。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用建仓期内股票仓位较灵活的优势，继续有步骤地建仓。截至报告期末，基于对短期下跌空间有限、中长期相对看好的判断，本基金保持了相对较高的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6 元，累计净值为 1.056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上涨 5.6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10.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认为，2011 年仍然是宏观经济的蓄势年份，而不是新一轮周期的跃升阶段。在通胀压力仍将是潜在威胁的背景下，全局性的做多机会是否会出现以及幅度有多大仍需进一步的观察。但在这期间一定会有不少结构性的机会，把握这些机构性的机会是 2011 年投资的重点。

就我们的理解来看，2011 年的投资机会可能包含如下几类：第一，有着良好发展前景、具备成长确定性特征的优秀企业，这些企业不是纯粹炒作意义上的板块案例，而是有着实质财务报告支撑的“自下而上”的个案；当然，这一类股票主要集中在国家重点支持的新兴产业里。第二，稳定成长的、估值合理的传统优质消费类股票，食品饮料、商业零售、医药服务中有一些企业就具备这样的特征。第三，具备资源属性的优质个股，特别是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新兴资源类股。第四，低估值板块的阶段性的估值修复行情。

本基金在报告期末的布局相对均衡，即对新兴产业及消费行业进行了适当的超配，又对具有资源属性的个股进行了布局，还适当配置了金融、地产等低估值板块。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每日将估值结果报托管银行复核后对外披露。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包括负责运营的副总经理以及投资研究、风险控制、金融工程和基金事务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流程。参与人员的相关工作经历均在五年以上。参与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已采用的估值技术相关参数或定价服务均来自独立第三方。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 4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的净值不能低于面值。报告期内基金未实施收益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基金的年度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0391 号），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8,353,199.16
结算备付金		959,045.20
存出保证金		250,366.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82,118,740.61
其中：股票投资		182,118,740.6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4,057.45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36,03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201,921,44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288,450.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4,946.13
应付托管费		45,824.3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571,688.78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261,624.82
负债合计		3,442,534.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87,961,193.31
未分配利润	7.4.7.10	10,517,71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478,90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921,440.19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56 元，基金份额总额 187,961,193.31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4,367,184.12
1. 利息收入		2,058,461.3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15,953.96
债券利息收入		559,054.5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83,452.78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394,650.4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7,488,954.76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07,147.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12,842.7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847,810.6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761,883.03
减：二、费用		5,857,395.0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3,150,293.87
2. 托管费	7.4.10.2.2	525,048.9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4. 交易费用	7.4.7.19	1,909,322.69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7.4.7.20	272,729.51
三、利润总额		28,509,789.1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09,789.1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6 月 22 日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32,677,425.51	-	732,677,425.5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8,509,789.12	28,509,789.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44,716,232.20	-17,992,076.62	-562,708,308.8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2,365,460.85	4,412,102.05	46,777,562.90
2. 基金赎回款	-587,081,693.05	-22,404,178.67	-609,485,871.7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7,961,193.31	10,517,712.50	198,478,905.8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陈国杰</u>	<u>房伟力</u>	<u>陈培</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84 号《关于核准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732,618,286.6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732,677,425.5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9,138.8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资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 X80%+上证国债指数 X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0 年 6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6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人、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泰证券的控股子公司、基金代销机构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而订立的。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注：无。

7.4.7.1.2 权证交易

注：无。

7.4.7.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150,293.87
其中：支付给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42,425.4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

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5,048.9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6 月 22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6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6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32%

注：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会计期间认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华泰证券办理，适用手续费 1,000.00 元。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60%

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本基金的费用均参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公布的费率收取。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353,199.16	385,828.9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8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059	辽通化工	2010 年 12 月 2 日	资产重组	11.59	-	-	100,000	993,579.01	1,159,000.00	-
000404	华意压缩	2010 年 12 月 28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	9.09	2011 年 1 月 5 日	8.80	59,906	534,992.52	544,545.54	-

注：本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

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180,415,195.07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1,703,545.54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对于持有的重大事项停牌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级于停牌期间从第一层级转入第二层级，并于复牌后从第二层级转回第一层级。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82,118,740.61	90.19
	其中：股票	182,118,740.61	90.1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312,244.36	9.56
6	其他各项资产	490,455.22	0.24
7	合计	201,921,440.19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A	农、林、牧、渔业	2,077,790.00	1.05
B	采掘业	16,290,580.00	8.21
C	制造业	94,171,108.94	47.45
C0	食品、饮料	13,683,040.16	6.89
C1	纺织、服装、皮毛	2,469,792.00	1.24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5,226,818.10	7.67
C5	电子	10,399,690.00	5.24
C6	金属、非金属	14,703,286.07	7.41
C7	机械、设备、仪表	23,519,692.25	11.85
C8	医药、生物制品	10,527,670.36	5.30
C99	其他制造业	3,641,120.00	1.8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70,400.00	0.79
E	建筑业	1,589,350.00	0.8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88,915.20	0.20
G	信息技术业	9,048,116.54	4.56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3,093,398.83	6.60
I	金融、保险业	26,197,567.04	13.20
J	房地产业	6,711,832.56	3.38
K	社会服务业	2,432,040.00	1.2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244,280.00	1.13
M	综合类	6,303,361.50	3.18
	合计	182,118,740.61	91.7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70,019	9,548,267.04	4.81
2	000963	华东医药	259,909	8,543,208.83	4.30
3	601601	中国太保	300,000	6,870,000.00	3.46
4	601699	潞安环能	85,000	5,069,400.00	2.55
5	000425	徐工机械	80,000	4,576,000.00	2.31
6	000568	泸州老窖	100,000	4,090,000.00	2.06
7	600303	曙光股份	260,000	3,845,400.00	1.94
8	000937	冀中能源	92,000	3,684,600.00	1.86
9	600123	兰花科创	75,000	3,531,000.00	1.78
10	000001	深发展 A	170,000	2,684,300.00	1.3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 Huatai-pb. com](http://www.Huatai-pb.com)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41	万业企业	20,558,468.97	10.36
2	600261	浙江阳光	20,163,314.82	10.16
3	000799	酒 鬼 酒	19,647,332.20	9.90
4	002063	远光软件	19,308,526.82	9.73
5	000969	安泰科技	18,604,271.69	9.37
6	002200	绿 大 地	17,706,697.56	8.92
7	000983	西山煤电	17,476,524.07	8.81
8	002024	苏宁电器	14,888,153.00	7.50
9	600520	三佳科技	14,698,454.54	7.41
10	000858	五 粮 液	14,698,090.63	7.41
11	002080	中材科技	13,826,854.86	6.97
12	600585	海螺水泥	12,918,221.65	6.51
13	000423	东阿阿胶	12,203,100.05	6.15
14	600366	宁波韵升	10,943,598.00	5.51
15	600104	上海汽车	10,613,342.35	5.35
16	600015	华夏银行	10,494,410.12	5.29
17	601318	中国平安	9,962,988.94	5.02
18	000157	中联重科	9,962,500.44	5.02
19	600549	厦门钨业	9,267,199.24	4.67
20	000928	中钢吉炭	9,049,311.31	4.56
21	000401	冀东水泥	8,768,360.08	4.42
22	600383	金地集团	8,643,742.34	4.35
23	000963	华东医药	8,519,711.97	4.29
24	002022	科华生物	8,242,937.84	4.15
25	601601	中国太保	8,163,692.00	4.11
26	600216	浙江医药	7,840,355.68	3.95
27	000936	华 西 村	7,792,981.69	3.93
28	601628	中国人寿	7,782,116.10	3.92

29	600426	华鲁恒升	7,755,575.06	3.91
30	000937	冀中能源	7,688,113.63	3.87
31	600303	曙光股份	7,130,820.20	3.59
32	000878	云南铜业	6,808,940.00	3.43
33	000998	隆平高科	6,779,810.87	3.42
34	600750	江中药业	6,676,476.32	3.36
35	000990	诚志股份	6,664,559.94	3.36
36	600993	马应龙	6,263,727.00	3.16
37	300096	易联众	6,241,681.33	3.14
38	600270	外运发展	6,010,797.24	3.03
39	600252	中恒集团	5,993,132.28	3.02
40	600337	美克股份	5,963,662.85	3.00
41	000970	中科三环	5,871,341.20	2.96
42	000967	上风高科	5,472,228.29	2.76
43	601699	潞安环能	5,271,376.00	2.66
44	600390	金瑞科技	5,207,899.79	2.62
45	000568	泸州老窖	4,975,588.25	2.51
46	000651	格力电器	4,592,594.00	2.31
47	000612	焦作万方	4,515,568.00	2.28
48	600331	宏达股份	4,410,938.20	2.22
49	000425	徐工机械	4,270,758.00	2.15
50	600123	兰花科创	4,055,608.30	2.04
51	002277	友阿股份	4,015,897.28	2.02
52	600499	科达机电	3,976,255.76	2.00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报告期内生效，占比计算采用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00	绿大地	23,126,145.46	11.65
2	002063	远光软件	21,839,839.61	11.00
3	000799	酒鬼酒	21,599,626.93	10.88
4	000969	安泰科技	20,885,795.93	10.52
5	600261	浙江阳光	20,329,997.90	10.24
6	600641	万业企业	20,263,746.38	10.21
7	000983	西山煤电	17,990,565.48	9.06

8	002080	中材科技	15,282,417.58	7.70
9	000858	五 粮 液	14,959,157.91	7.54
10	600585	海螺水泥	14,598,822.30	7.36
11	002024	苏宁电器	13,970,955.19	7.04
12	000423	东阿阿胶	13,820,011.72	6.96
13	600520	三佳科技	13,607,177.02	6.86
14	000157	中联重科	10,277,937.82	5.18
15	600104	上海汽车	10,106,995.82	5.09
16	600366	宁波韵升	9,939,608.14	5.01
17	000936	华 西 村	9,542,479.30	4.81
18	000401	冀东水泥	8,800,969.40	4.43
19	600549	厦门钨业	8,787,421.06	4.43
20	002022	科华生物	8,682,415.99	4.37
21	000998	隆平高科	8,261,064.96	4.16
22	600015	华夏银行	7,796,623.81	3.93
23	600383	金地集团	7,476,172.76	3.77
24	000878	云南铜业	7,410,815.00	3.73
25	600750	江中药业	7,305,502.37	3.68
26	600426	华鲁恒升	7,141,533.40	3.60
27	601628	中国人寿	6,904,801.66	3.48
28	600337	美克股份	6,706,255.24	3.38
29	600216	浙江医药	6,696,144.91	3.37
30	000928	中钢吉炭	6,691,542.10	3.37
31	000967	上风高科	6,461,489.87	3.26
32	600270	外运发展	6,281,481.95	3.16
33	000990	诚志股份	6,191,745.44	3.12
34	600993	马应龙	6,135,502.77	3.09
35	600252	中恒集团	5,864,638.00	2.95
36	300096	易联众	5,701,248.02	2.87
37	000970	中科三环	5,445,227.00	2.74
38	600331	宏达股份	5,190,802.48	2.62
39	000612	焦作万方	5,186,498.60	2.61
40	000651	格力电器	4,848,862.00	2.44
41	600268	国电南自	4,804,908.70	2.42
42	600559	老白干酒	4,515,400.10	2.28
43	000960	锡业股份	4,441,411.64	2.24
44	002038	双鹭药业	4,380,776.91	2.21
45	600508	上海能源	4,277,377.39	2.16

46	000937	冀中能源	4,030,602.58	2.03
----	--------	------	--------------	------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报告期内生效，占比计算采用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29,639,230.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79,161,633.94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366.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57.45
5	应收申购款	236,030.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0,455.22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7,245	25,943.57	59,295,443.11	31.55%	128,665,750.20	68.4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586,012.88	1.3758%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6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732,677,425.5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2,365,460.8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87,081,693.05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7,961,193.3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根据基金管理人公司章程规定，并经基金管理人股东会审议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独立董事林征女士、徐耀华先生及王学林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由朱小平先生、陈念良先生及薛加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另外，由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Ravi Mehrotra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书面一致决定由Soo Kok Beng Peter(苏国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Ravi Mehrotra先生不再担任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上述人员的变更已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监管局备案。有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其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报酬为 73,000.00 元人民币，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了 1 年的审计服务。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1	-	-	-	-	-
联合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中邮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	1	-	-	-	-	-
财达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444,591,682.86	33.99%	377,901.11	34.77%	-
招商证券	1	344,697,870.18	26.35%	280,069.34	25.77%	-
浙商证券	1	231,669,108.66	17.71%	188,233.05	17.32%	-
申银万国	1	69,282,124.98	5.30%	58,889.59	5.42%	-
中金公司	1	63,551,266.76	4.86%	54,018.50	4.97%	-
国金证券	1	46,351,809.78	3.54%	37,660.96	3.47%	-
广发证券	1	46,240,304.49	3.54%	39,303.95	3.62%	-
海通证券	1	39,810,869.34	3.04%	32,346.79	2.98%	-
东方证券	1	15,277,379.17	1.17%	12,985.67	1.19%	-
国信证券	1	6,588,838.20	0.50%	5,353.65	0.49%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	-	-	-
联合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财达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中金公司	-	-	4,119,400,000.00	100.00%	-	-
国金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48,621.00	100.00%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注：1、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

- 1) 资金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的处罚。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本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股票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2、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和证券研究服务协议。

3、上述交易单元均系本报告期内租用。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